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HZZB-2026-01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4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CG-1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CG-1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04 09:00:00到2026-06-08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11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11 09:3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948616309**

邮件：13948616309@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區铁路小区6号楼1单元601**

联系人：**高先生**

电话：**15661126090**

邮件：1566112609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佳宇（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BHQB-2026-010

1. 采购项目简介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由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批准。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采购人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采购代理为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项目概况：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2 工期/服务期/供货期：首期服务期限为1年，自正式服务期开始之日起计算，服务期满前3个月，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

2.3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标段划分及主要内容：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情况如下：

标段编号	采购内容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元）	备注
CG-1 标段	医疗业务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	详见第六章“采购需求”	640,000.00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且满足以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a、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b、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财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

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或财务状况良好承诺函。

（3）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a、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响应资格；
- b、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c、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d、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e、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如贵单位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请于 **2026年06月04日至2026年06月08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按以下要求领取采购文件：

将下述资料加盖公章后以连续的PDF格式文件发送至 15661126090@163.com 邮箱审核通过后获取采购文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写明购买采购文件相关事项并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相关信息）、单位联系方式信息。上述资料均需加盖公章，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供应商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及邮箱等信息。

5.2 采购文件每标段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

5.3 供应商自购买采购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采购人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

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年06月11日9时30分**，供应商应于当日 **9时00分至9时30分**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6年06月11日9时30分。

7.2 地点：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上发布：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七工贸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3948616309

采购代理：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區铁路小区6号楼1单元601

联 系 人：高先生

电 话：15661126090

电子邮箱：15661126090@163.com

